

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主要运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运营数据

产品	计量单位	类别	2022 年第一季度		自年初累计	
			数值	同比增减幅 (%)	数值	同比增减幅 (%)
天然气	万方	产量	19,299.05	-14.06	19,299.05	-14.06
	万方	销量	115,748.09	9.53	115,748.09	9.53
煤炭	万吨	原煤产量	383.06	127.19	383.06	127.19
	万吨	原煤销量	494.97	50.35	494.97	50.35
	万吨	提质煤产量	94.76	-6.64	94.76	-6.64
	万吨	提质煤销量	92.37	-25.32	92.37	-25.32
甲醇	万吨	产量	29.68	-2.61	29.68	-2.61
	万吨	销量	29.06	-1.75	29.06	-1.75
煤基油 品	万吨	产量	16.22	-4.97	16.22	-4.97
	万吨	销量	18.30	15.87	18.30	15.87
煤化工 副产品	万吨	产量	10.83	10.18	10.83	10.18
	万吨	销量	10.94	11.11	10.94	11.11

注：煤基油品及煤化工副产品销量中均不包括贸易销售量。

二、简要说明

2022 年第一季度，公司坚持以经营业绩为导向，紧抓市场行情利好机遇。各项目生产装置安全稳定运行，能耗不断降低，负荷稳中有升。同时，公司紧密围绕现有产业发展格局，结合企业自身经营特性，科学调整销售策略，持续保持着主营产品量价齐升的良好态势。一季度，公司经营成果明显优于同类企业，顺利实现了开门红。

1. 生产情况：2022 年一季度，新能源公司持续严抓生产运行管控，稳定装置高负荷运行，保持日均 12 台气化炉在线，运行率 97.44%。一季度实现甲醇及煤化工副产品产量 40.51 万吨，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；实现自产 LNG 产量 19,299.05 万方，同比增长 2.49%。清洁炼化公司持续完善改进标准化

体系和双预控体系建设，保障装置长周期稳定运行，一季度实现煤基油品产量 16.22 万吨，提质煤产量 94.76 万吨。矿业公司严守安环防控底线，合理有序组织生产，有效保障了内需外供。一季度，积极响应国家煤炭保供需求，确保优质产能稳定释放，白石湖露天矿获得国家发改委新增保供产能，实现原煤产量 383.06 万吨，同比增长 127.19%。

2. 销售情况：第一季度，国贸公司积极应对市场环境，适时调整销售策略，目前采用“一气多销”销售模式，新引入了国际转口贸易和窗口期码头代接卸服务的模式，构成了广汇启东 LNG 接收站特有的竞争优势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 LNG 销量 115,748.09 万方，同比增长 9.53%。化工销售公司精准定位优势市场，实时调整疆内外销售策略，加大主营业务以外的市场开拓，尝试新领域业务的开发。一季度实现煤化工产品销售 58.3 万吨，同比增长 5.58%。矿业公司根据煤炭指标多元化的特性，充分利用自有铁路的物流优势，不断扩大销售半径，广泛开拓战略客户，形成销售新格局。报告期内，实现煤炭销售总量 587.34 万吨，同比增长 29.69%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上述主要运营数据源自公司内部统计，运营数据在季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，其影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宏观政策调整、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、行业周期、季节性因素、恶劣天气、设备检修和安全检查等。运营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，最终将以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，公司保留根据审计结果及实际情况调整运营数据的权利。公司披露的季度运营数据仅作为初步及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，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